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3)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相應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該等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4	129,754	94,187
收入成本		<u>(37,116)</u>	<u>(26,929)</u>
毛利		92,638	67,258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		(23,124)	(11,557)
行政開支		(14,497)	(6,885)
產品開發開支		<u>(6,186)</u>	<u>(1,772)</u>
經營利潤		48,831	47,044
融資收入	9	8,697	963
融資成本	9	<u>(34,379)</u>	<u>—</u>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9	<u>(25,682)</u>	<u>963</u>
除所得稅前利潤		23,149	48,007
所得稅開支	10	<u>(14,847)</u>	<u>(8,144)</u>
期內利潤		<u>8,302</u>	<u>39,863</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u>8,302</u>	<u>39,863</u>
股息	11	<u>—</u>	<u>—</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	12(a)	<u>0.874分</u>	<u>5.245分</u>
— 攤薄(人民幣)	12(b)	<u>0.869分</u>	<u>5.245分</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5	12,390	11,350
無形資產	5	1,687	1,5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6	3,304	2,668
		<u>17,381</u>	<u>15,603</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	76,085	77,701
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10,000	18,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2,999	621,057
		<u>659,084</u>	<u>716,758</u>
總資產		<u><u>676,465</u></u>	<u><u>732,361</u></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與儲備			
股本		8,986	8,986
儲備		568,616	565,227
保留盈利			
— 擬派末期股息		—	70,965
— 其他		28,305	20,003
		<u>605,907</u>	<u>665,181</u>
總權益		<u><u>605,907</u></u>	<u><u>665,181</u></u>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6	1,933	—
流動負債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8	23,650	29,251
客戶預付廣告訂購費用		33,846	26,946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129	10,983
		68,625	67,180
總負債		70,558	67,180
總權益與負債		676,465	732,361
淨流動資產		590,459	649,5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07,840	665,181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9	18,535	92,806	111,350
期內利潤	—	—	39,863	39,863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9	18,535	132,669	151,213
期內利潤	—	—	51,168	51,168
附屬公司派付其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	—	(92,400)	(92,400)
出售附屬公司	—	(531)	531	—
僱員購股權福利	—	754	—	754
發行股份	1,797	591,282	—	593,079
股份發行成本	—	(38,633)	—	(38,633)
股份溢價資本化	7,180	(7,180)	—	—
撥作儲備	—	1,000	(1,000)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986	565,227	90,968	665,181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8,986	565,227	90,968	665,181
期內利潤	—	—	8,302	8,302
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派付與二零零七年有關的股息	—	—	(70,965)	(70,965)
僱員購股權福利	—	3,389	—	3,38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8,986	568,616	28,305	605,90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值)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起，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互聯網廣告服務。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成）一併閱讀。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比較數字乃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述的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而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整個會計期間一直存在，將會自收購當日起計入本集團的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概述者外，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均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採用者（於該等年度財務報表內有概述）相一致。

下列詮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用，惟目前與本集團無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下列新訂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頒佈，惟尚未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亦無獲提早採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申報」，並規定遵從「管理方針」，據此，分部資料按內部申報採用的相同基準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款成本」，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基於股份的付款」，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以及其後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修訂，預期將對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其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經修訂）「金融工具：呈列」，以及其後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的修訂，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顧客長期支持計劃」，將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收入與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一類業務，即提供不同商品的互聯網廣告服務。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中國境內客戶。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部或地理分部資料。

5. 物業、廠房與設備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變動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11,350	1,585
添置	2,798	185
出售	(2)	—
折舊與攤銷	(1,756)	(83)
	<u>12,390</u>	<u>1,687</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淨值	<u>12,390</u>	<u>1,687</u>
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變動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10,982	1,299
添置	1,360	38
出售	(25)	—
折舊與攤銷	(1,454)	(539)
	<u>10,863</u>	<u>798</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淨值	<u>10,863</u>	<u>798</u>

6.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期內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001	548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303	2,120
	<u>3,304</u>	<u>2,668</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 軟件銷售(a)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 賬款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撥備(b)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129	594	—	2,723
(計入)收益表/從收益表扣除	(227)	(75)	247	(5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2	519	247	2,668
從收益表扣除	540	45	51	636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2,442</u>	<u>564</u>	<u>298</u>	<u>3,304</u>

- (a) 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乃關於若干集團內軟件銷售交易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計入綜合收益表金額代表軟件銷售原有暫時性差額，而從綜合收益表扣除的金額代表因相關軟件成本攤銷而撥回的暫時性差額。
- (b)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有關利益，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會就承前稅務虧損予以確認。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累積虧損為數人民幣987,000元及人民幣203,000元將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到期。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期內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933	—
	<u>1,933</u>	<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預扣稅(c)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從收益表扣除		1,93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1,933</u>

(c)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就向外資企業投資者宣派來自中國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由於中國大陸與香港訂有稅務條約安排，故香港的外資企業投資者適用5%的較低預扣稅稅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遞延所得稅負債乃按中國附屬公司(該中國附屬公司由香港附屬公司全資擁有)可供分派利潤的5%計算。

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a)	75,674	51,739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255)	(2,077)
	<u>73,419</u>	<u>49,662</u>
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法國巴黎融資」)欠款(b)	—	25,166
關連方欠款	242	242
其他應收款項	2,424	2,631
	<u>76,085</u>	<u>77,701</u>

(a)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不超過六個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至6個月	67,249	44,375
6個月至1年	5,879	3,563
1至2年	954	2,363
2年以上	1,592	1,438
	<u>75,674</u>	<u>51,739</u>

(b) 法國巴黎融資欠款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款項指應收法國巴黎融資(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公開售股的保薦人)的部分上市所得款項。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悉數收回上述款項。

8.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薪金	6,993	9,223
應計開支(a)	10,463	13,740
其他應付款項(b)	5,746	6,288
欠董事款項(c)	448	—
	<u>23,650</u>	<u>29,251</u>

(a) 應計開支主要指應付廣告代理的應計銷售佣金費用。

(b)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營業稅及其他應課稅項。

(c) 該等款項指應付董事花紅，為無抵押、免息，並按要求償還。

9.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融資成本		
— 外匯虧損淨額 (a)	<u>(34,379)</u>	—
融資收入		
—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u>8,697</u>	963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u>(25,682)</u>	<u>963</u>

(a) 外匯虧損淨額主要指以港元／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該日的港元／美元兌人民幣收盤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尚未變現換算虧損。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550	8,540
遞延稅項	<u>1,297</u>	<u>(396)</u>
	<u>14,847</u>	<u>8,144</u>

由於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來自或源於香港或開曼群島的應課稅收入(二零零七年：零)，因此無須支付香港或開曼群島利得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由33%改為25%。

11.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零)。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數人民幣70,965,000元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獲派付。

1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8,302	39,86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50,000	760,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u>0.874分</u>	<u>5.245分</u>

誠如附註2所披露，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合併會計法編製而成。因此，在釐定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合共76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被視為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已發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在假設所有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已轉換的情況下，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即已授出的購股權。本公司會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幣值計算，以釐定原應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年平均市價而定)購入的股份數目。以上計算所得的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將會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u>8,302</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50,000
經調整—購股權(千股)	<u>5,291</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955,291</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	<u>0.869分</u>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甄選僱員授出購股權，故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攤薄性潛在股份。所呈報的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200,000元上升38%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800,000元。本集團信息科技(「IT」)及消費者電子產品門戶網站太平洋電腦網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700,000元上升2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000,000元。本集團汽車門戶網站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100,000元上升6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800,000元。本集團其他經營業務(如遊戲、女性、親子及其他門戶網站)的收入上升106%。太平洋電腦網及太平洋汽車網佔本集團總收入的大部分,所佔比例為95%。根據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的最新報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底,中國網民的數量達到2.53億,同比增長56.2%,而目前中國網民數量全球最多。中國網民數量的快速增長已提升了互聯網作為具競爭力的市場推廣媒體的地位,並因而導致分配至互聯網的廣告開支增加。本集團在IT及汽車領域兼具領導地位,可在增加的互聯網廣告開支上分一杯羹。

北京夏季奧運會吸引國際目光,整體廣告開支因而增加以抓緊此次難得的商機。然而,由於本集團的門戶網站均以消費者為目標及專注於特定行業(比如IT、汽車、遊戲、女性及親子),我們並無涉足諸如一般新聞及體育等範疇,該等範疇可能更與奧運會報道相關。因此,我們在本年度上半年享有穩健增長及受惠於網上廣告整體良好環境的同時,我們未能完全抓住指定作奧運會相關活動的額外廣告開支。此外,四川發生的特大地震亦對我們的業績帶來一定的影響。

收入成本

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900,000元上升38%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100,000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為71%,與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相比屬於穩定。雖然本集團能從穩定的內容成本中取得一定的經營槓桿作用,惟有關作用被支付予廣告代理的較高銷售佣金所抵銷。此外,由於本集團增加寬頻容量及服務器,以應付因門戶網站較受歡迎而不斷增加的瀏覽量,因此,電信開支亦有所增加。

銷售與市場推廣成本

銷售與市場推廣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600,000元上升99%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100,000元。此增幅主要由於為應付較大客戶群而增加銷售部員工成本以及為提升五個門戶網站的品牌知名度而增加市場推廣開支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900,000元上升110%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500,000元。此增幅部分由於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制定的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所產生的開支所致。該開支項目於上一年度的上半年並不存在。同樣，與正在上市相關的多項額外開支（比如合規成本及專業費用）亦已計入行政開支內，而上一年度相同期間並不存在有關額外開支。

產品開發開支

產品開發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00,000元上升244%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00,000元。此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在北京設立一個新研發中心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以及與開發多款預期將於本年度下半年推出市場的Web2.0產品相關的額外開支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由於因持有以港元／美元計值的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而導致外幣兌換虧損所致。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於人民幣為不能自由兌換的貨幣，故本公司不能直接將大額所得款項兌換成人民幣。因此，當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升值時，本公司經歷未變現外幣兌換虧損。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底，人民幣自年初以來已升值約6%。本集團正積極尋找收購機遇，以動用其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此外，本集團正在物色收購總部設施的機遇，以容納其不斷增加的員工。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因經營利潤上升而增加。此外，隨著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按25%適用稅率繳稅。高新技術企業（待科學技術局批准後）可按15%優惠法定稅率繳稅。由於我們經營的業務屬於科技範疇，我們相信我們的業務營運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將取得必須批准。

淨利潤

淨利潤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9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00,000元。此減幅主要來自未變現外幣兌換虧損，外幣兌換虧損為非現金開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形式的財務資源達人民幣583,0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9,000,000元）。財務資源減少乃由於期內外幣兌換虧損及支付股息所致。本集團大部分金融資產乃以美元持有，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計息借貸。

業務展望

展望本年度下半年，本集團更加審慎對待中國整體宏觀經濟狀況下滑的情況。然而，隨著網民數量繼續快速增長及網上廣告開支所佔的市場份額（與傳統媒體所佔的市場份額相比較）繼續增長，本集團對網上廣告的長遠增長前景充滿信心。傳統上，按廣告商根據中國消費者行為作出的預算來看，本年度下半年會較上半年表現好。中國的消費者市場對許多跨國及國內品牌仍具有增長潛力。本集團將繼續與客戶通力合作，以力爭可觀的市場份額增長，並將繼續強化風險控制與成本效率。由於勢頭良好，我們有信心在可見將來將會繼續取得業務增長。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徐耀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白泰德先生及雷鳴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員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研討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此等中期業績。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藉此提升本公司的管理水平以及保障股東整體的利益。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唯獨沒有按第A.2.1條的守則條文規定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林懷仁先生目前同時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由於林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於互聯網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故董事會相信，林先生兼任兩職，有利本集團持續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懷仁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林懷仁先生 (主席及行政總裁)

何錦華先生

王大鑫先生

張聰敏女士

叢樹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白泰德先生

雷鳴先生